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7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2016年末公司总股本40,001.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2,000.30万元。

此预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森特股份	603098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齐涛	李艳霞
办公地址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景园北街2号20号楼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景园北街2号20号楼
电话	010-67856668	010-67856668
电子信箱	stock@centerint.com	stock@centerint.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销售绿色、环保、节能新型建材并提供相关工程设计、生产、安装和售后等一体化服务，主要承接金属围护系统工程（屋面系统、墙面系统）和声屏障系统工程，提供从工程咨询、设计、专用材料供应和加工制作到安装施工全过程的工程承包服务。公司多年来不断加强在技术研发、产品系统集成、深化设计、施工组织、工程运营管理方面的投入，目前已成长为行业内领先的建筑金属围护系统一体化服务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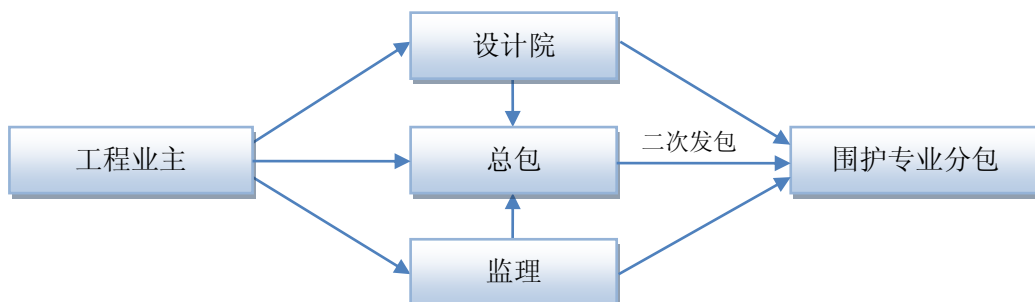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金属复合幕墙板、金属屋墙面单层板（铝镁锰合金板、镀制烤漆板）和隔吸声屏障板，目前已形成金属围护系统和噪声治理系统两大业务板块，产品广泛应用于工业建筑、公共建筑及交通工程领域。公司设立初期产品主要以金属围护系统为主，隔声降噪是围护系统的基本建筑功能之一，所以围护系统本身也包含了建筑声学设计及声环境改善等多项声学技术。通过对围护系统中隔声降噪技术的抽取，并结合道路及室内噪声治理系统的技术要求，自主研发了复合隔吸声屏障板、复合隔吸声屏障板的自动化连续生产线、引进吸收了高速铁路声屏障板。同时，完成了多项应用创新，如：隐柱式声屏障系统和外挂式声屏障系统，这些产品及应用均取得了国家专利授权。自 2010 年正式进入噪声治理领域以来，销售收入连年增加，目前已成为国内铁路和市政道路噪声治理领域的主要解决方案提供商。

(二)经营模式

建筑金属围护行业经营模式包括工程业务模式和产品销售模式两类。部分综合实力较强的企业能提供围护系统设计、制造、安装施工一体化服务，直接面向业主或总包单位承揽项目。此外部分企业定位于围护系统的专业制造商，侧重于围护系统的生产与产品销售，不提供安装施工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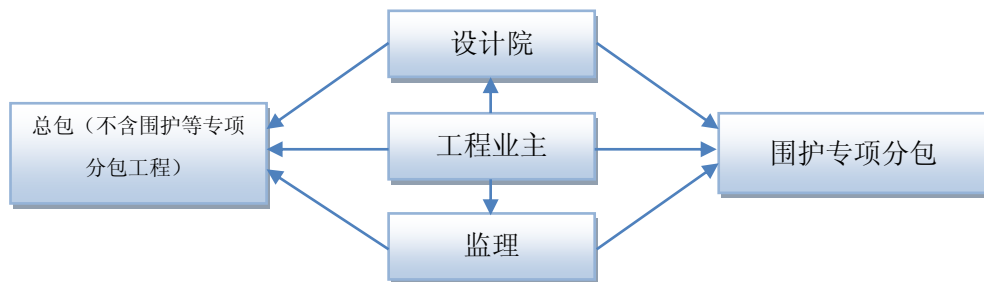
建筑金属围护工程不同于土建、主体工程，属于专项分包工程，业主在确定项目建设方案后，通常以招投标的方式确定总包和分包单位。常见的发包模式包括总包模式与分开发包模式两种：

第一种总包模式，如下图所示。由业主确定总包后再委托总包确定围护等专项分包单位，在该模式下，围护专项分包单位和总包单位签订合同，并与总包进行结算。



总包模式流程图

第二种分开发包模式，如下图所示。由于围护等专项分包工程专业性较强，在总包模式下总包单位通常将该部分工程二次发包，多次发包增加了工程成本且难以保证分包工程质量，因此部分业主将围护等专业性较强的工程直接发包给专项分包单位，减少工程分包次数，从而形成了分开发包模式。在该模式下，总包以及主要专项分包单位均由业主直接确定，围护专项分包单位直接和业主签订合同，并与业主进行结算。



分开发包模式流程图

对围护专项分包单位而言，不同发包模式下合同签订主体以及结算主体存在差异，但业务流程仍是围绕各个项目展开，行业内企业通常采取项目制的经营模式。

(三)公司所属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的建筑金属围护系统所处行业为“E 建筑业”中的“E50 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细分为建筑金属围护行业。建筑金属围护系统具有循环利用率高、绿色节能环保、易于造型、抗震性能好等诸多优点，属于国家大力发展的新型墙体材料。公司的声屏障系统属于环保相关产业中的噪声污染治理领域。

1、建筑金属围护行业

在国外，将金属板材作为屋墙面材料使用已有数百年的历史，在我国大陆地区应用和发展的时间还不长，但是发展迅猛。从 1980 年最早应用于工业建筑领域，到目前大量应用于民航建筑、文化建筑、体育建筑、会展建筑等领域，金属围护系统的技术水平日臻成熟，行业发展已步入成熟期。

建筑金属围护系统，因其具有强度高、抗震性强、可循环利用、节能环保、易于标准化生产和装配式施工的优点，属于绿色建筑的典型代表。“建筑业十三五规划”中提出，十三五期间要大力推广装配式建筑和钢结构建筑、推广绿色建筑。2016 年初《国务院关于进一步

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指出：力争用 10 年左右时间，使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 30%，积极稳妥推广钢结构建筑。2016 年 5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促进建材工业稳增长调结构增效益的指导意见》，推广新型墙材，发展本质安全、节能环保、轻质高强的墙体和屋面材料、外墙保温材料以及结构与保温装饰一体化外墙板。2017 年 2 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再次明确“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大力推广智能和装配式建筑，推动建造方式创新”这些政策无疑为建筑金属围护行业提供了巨大新的发展机遇和政策支持。

2、环保相关行业

声屏障系统属于环保相关行业。在“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指导下，我国环境治理脚步加快，资金和政策双管齐下，环保产业迎来快速发展期。预计未来十年，环保产业增速有望达 GDP 增速 2 倍以上，“十三五”期间环保行业投资规模有望超过 17 万亿元，未来市场前景可期。环保产业是推动经济转型升级的主要抓手。经过三十多年快速发展，中国经济面临资源和环境的双重压力，传统的经济增长方式已然难以为继，经济结构转型升级迫在眉睫。环保产业正是支撑经济结构转型升级一大重要力量。

环境问题关系国计民生。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把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摆在更加重要的战略位置，强调生态文明建设是“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重要内容。从新《环保法》实施，到最近“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正式印发，环境治理脚步明显加快，各项政策密集出台，环保投资需求大幅增长。

综上，公司的金属围护系统和声屏障系统虽然分属不同的行业，但是在“十三五”规划中都属于绿色环保低碳产业的范畴，是国家着力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重塑持续转型升级的产业生态，培植新动能、新业态的重点发展方向。政策红利的持续推动以及国家“一带一路”重大战略决策的牵引，绿色环保低碳产业的发展空间巨大。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4年
总资产	2,454,836,173.44	1,555,205,454.00	57.85	1,376,355,241.77
营业收入	1,696,061,774.99	1,072,155,480.62	58.19	1,378,494,90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6,888,611.05	173,193,394.50	19.46	257,667,283.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96,073,741.12	159,783,973.24	22.71	257,512,659.76

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93,893,691.69	968,680,765.52	64.54	792,737,432.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30,552.27	88,594,536.24	-31.79	18,684,881.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	0.51	19.61	0.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	0.51	19.61	0.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66	19.63	增加1.03个百分点	35.2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76,701,441.79	479,998,006.59	386,229,686.18	653,132,64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560,099.60	66,209,759.36	51,310,177.09	66,808,575.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554,613.30	66,924,048.09	40,674,947.53	66,920,132.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350,432.20	-41,420,092.97	23,828,284.23	-328,071.1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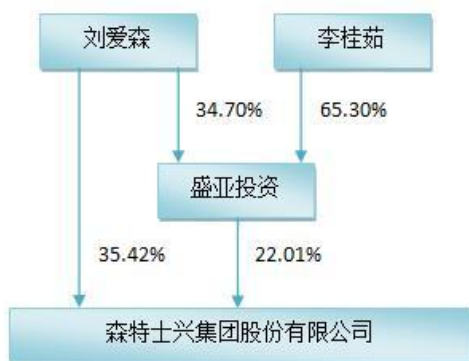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5,82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 期内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增减				股份 状态	数量	
刘爱森		141,689,850.00	35.42	141,689,850.00	无		境内 自然人
北京士兴盛亚投 资有限公司		88,053,900.00	22.01	88,053,900.00	无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华永投资集团有 限公司		65,306,250.00	16.33	65,306,250.00	无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翁家恩		23,250,000.00	5.81	23,250,000.00	无		境内 自然 人
齐涛		1,200,000.00	0.30	1,200,000.00	无		境内 自然 人
刘德顺		1,200,000.00	0.30	1,200,000.00	无		境内 自然 人
黄亚明		1,200,000.00	0.30	1,200,000.00	无		境内 自然 人
陈伟林		1,200,000.00	0.30	1,200,000.00	无		境内 自然 人
颜坚		1,200,000.00	0.30	1,200,000.00	无		境内 自然 人
蒋海峰		1,200,000.00	0.30	1,200,000.00	无		境内 自然 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 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北京士兴盛亚投资有限公司为刘爱森、李桂茹夫妇二人控制的公司，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69,606.18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62,390.63 万元，增幅为 58.1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688.86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3,369.52 万元，增幅为 19.46%。总体来说，2016 年公司业绩依托于自身坚持不懈的整体管控，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均达到较高水平。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北京烨兴钢制品有限公司	北京烨兴	100	
(2)	森特（北京）国际建筑系统有限公司	森特建筑	100	
(3)	兰州士兴钢结构有限公司	兰州士兴	100	
(4)	北京华油士兴钢结构有限公司	北京华油	90	10
(5)	沈阳士兴钢结构有限公司	沈阳士兴	100	
(6)	北京森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森贝环保		100
(7)	温州森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森特环保	100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